

合肥学院 201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职能

(一) 全面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适应合肥地区、辐射其他地区社会经济发展需要，培养以本科学历为主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二) 承担对外合作办学任务，为改革开放和社会发展需要培养具有一定科研能力和创新能力的开放性高级人才。

(三) 开展教学研究、科学研究、高新技术开发等工作，推进产学研结合，为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服务。

(四) 承担成人高等学历教育，中小学教师培训及其他行业、部门专业技能、特定岗位等培训任务。

二、部门概况

财政拨款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正厅级规格。现有在职教职工 956 人，离休人员 11 人，退休人员 342 人。在校学生 17744 人。

三、2016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省市党委、政府部署安排和省教育厅年度工作要求，紧紧围绕学校“十三五”规划提出的目标任务，以内涵发展为主题，以提高质量为核心，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和谐稳定为基础，继续以求真务实的态度，攻坚克难的勇气，不断推动学校各项事业再上新台阶。

（一）建设合肥大学工作。2016年将以地方应用型高水平大学建设和中德教育合作示范基地建设为抓手，深化办学内涵建设，积极争取各级政府和教育主管部门的支持，举全校之力，为合肥大学建设夯实基础。

（二）中德教育合作示范基地建设。2016年起全面启动中德教育合作示范基地建设，为到2020年高质量高标准完成“一个合作示范校和六个平台”的建设任务夯实基础。制定实施细则，明确各项任务责任人，深入推进“基地”建设。

（三）模块化教学和实践教学工作。对新增11个专业实施模块化课程体系改革，建立健全模块内容更新的动态和跟踪机制，建设和完善模块化课程网络教学资源平台。梳理实验室建设需求，完善2016-2018年实验室建设规划，继续进行实验室项目库建设，按时完成2016年度实验室建设项目。

（四）科研学术工作。加强政策导向，强化科研经费管理；注重高级别项目的申报和多渠道跟踪，提高项目的立项率；联合有关企业，继续开展相关研究工作；探索引入社会优质人力资源，设立聘用制科研助理，争取在承担重大横向课题以及省（部）级以上科研奖项方面有新的突破。

（五）人才引进和培养工作。加大引进留德的高层次人才力度，重点引进在环境工程、污水治理、电子信息、新材料、新能源等领域的领军人才。做好“双能型”教师的培养

工作,进一步改善教师队伍结构。通过学历深造、专业培训、国内(外)访学与交流等形式,切实提升专业技术及管理专业的专业能力。

(六) 学生服务管理工作。完善各项资助工作,为经济困难学生解决实际问题;深化学生学风建设,完善以培养学生多种职业能力为目的的素质教育体系;加强以辅导员、班主任为重点的学团工作队伍建设,提高学生管理服务水平,推进落实和完善辅导员进驻公寓制度。

(七) 对外交流与合作。切实做好中外合作办学项目的招生与管理工作,加强合肥德国应用科学学院建设;扩大对外合作的规模,提高对外合作的层次;继续做好重点引智项目工作,做好中德教育合作示范基地建设各项工作。

(八) 校园信息化建设。加强校园信息化办公平台建设,推进无纸化办公系统的深入应用;实现学校各项收费的电子化和网络化,完成校园无线网络整体建设规划设计工作;积极推动校内以及与国内外合作院校之间的网络教学活动,整体提升教育信息化的应用水平。

(九) 财务和资产管理。做好学校预算编制,统筹规划,科学合理安排资金,抓好预算执行进度,建立财政资金预算执行进度管控的长效机制;进一步规范财务报销,全面推进公务卡结算,狠抓增收节支,优化支出结构;建立财务信息化综合管理服务平台,打造“数字化财务”;加强资产管理,

完成学校教学与科研设备的招标采购工作。

四、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2016 年可支配收入 24235.04 万元。支出预算 24235.0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360.11 万元，用于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 7874.93 万元，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教学教育改革发展支出等。全年预算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为：教育支出 22525.24 万元，占 92.9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5 万元，占 0.0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36 万元，占 2.62%；住房保障支出 1068.85 万元，占 4.41%。

五、“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2016 年，合肥学院“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78.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2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8.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与 2015 年相同。

（二）公务接待费用预算 20.00 万元，与 2015 年预算持平。主要用于外宾接待、外省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公务往来支出。经费使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府 30 条、市委市政府 10 条要求，严格执行《合肥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用于经审批的接待活动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58.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58.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两项

合计与 2015 年预算相同。主要用于保障日常公务、监督检查、政策调研、教学等需要，经费使用严格按照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规定，用于公务用车燃料、维修、过路过桥费等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16 年合肥学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485.6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441.9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43.70 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15 年合肥学院共有车辆 15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0 辆，其他用车 5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41 台（套）。2016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5 台（套）。

附件：

1. 合肥学院 2016 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2. 合肥学院 2016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3. 合肥学院 2016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4. 合肥学院 2016 年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总表
5. 合肥学院 2016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6. 合肥学院 2016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7. 合肥学院 2016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8. 合肥学院 2016 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算表
9. 合肥学院 2016 年部门“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